

证券代码：002938

证券简称：鹏鼎控股

公告编号：2026-024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晟新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4年9月13日，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对外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庆鼎精密电子（淮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庆鼎精密”）与关联公司淮安嘉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维公司”）共同投资成立合资公司晟新园区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晟新”），合资公司主要业务为公司淮安园区开发建设员工宿舍。

2026年3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晟新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为满足晟新公司下一步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庆鼎精密拟向其控股子公司晟新增资人民币3.4亿元。本次增资过程中，晟新的少数股东淮安嘉维不参与增资。鉴于淮安嘉维为公司关联方，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一、本次交易概述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庆鼎精密向控股子公司晟新增资人民币3.4亿元主要为满足晟新建设淮安园区宿舍需要，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庆鼎精密持有的晟新股权比例将由52.94%增加至76.47%，晟新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68,000万元。（最终注册信息以工商登记为主）。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嘉维公司股东Monterey Park Finance Ltd.，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美港实业有限公司100%股权。因此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经公司2026年3月27日召开的第三届的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2026年3月3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

十六会议审议通过，关联董事沈庆芳、游哲宏回避表决。本次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庆鼎增资3.4亿元人民币，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本次增资的基本情况

1、出资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庆鼎精密电子（淮安）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鹏鼎路8号

法定代表人：林益弘

注册资本：340152.213586 万元

经营范围：大型电子计算机零部件、计算器零部件、电子专用设备、新型电子元器件、仪表元器件、精冲模、模具标准件、印刷电路板的研发与生产；销售本公司自产产品；自有房屋出租；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仓储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鹏鼎控股持股 100%

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302,343
总负债	379,430
所有者权益	922,913
项目	2025 年 1 月-12 月
营业收入	1,402,346
净利润	132,796

2、关联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淮安嘉维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住所：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迎宾大道 111 号 2 幢 A306 室

法定代表人：江谦逸

注册资本：2800 万美元

经营范围：建筑材料、家具、五金工具的生产及销售；装饰材料销售；商务信息咨询；餐饮管理；餐饮服务。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物业管理、专业设计服务。

股权结构：MONTEREY PARK FINANCE LIMITED，100%控股

与公司关联关系：Monterey Park Finance Ltd.，持有本公司控股股东美港实业有限公司 100%股权，公司依照《股票上市规则》第 6.3.3 条第一款的规定，将其认定为公司关联方。

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6,401
总负债	15
所有者权益	16,386
项目	2025 年 1 月-12 月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24

3、标的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淮安晟新园区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江苏省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鹏鼎路 8 号

法定代表人：黄治峯

注册资本：34000 万元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房地产开发经营；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区管理服务；物业管理；餐饮管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庆鼎精密持股 52.94%，嘉维公司持股 47.06%

主要财务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总资产	35,611
总负债	1,437
所有者权益	34,174
项目	2025年1月-12月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7

三、本次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本次交易为全资子公司庆鼎精密向控股子公司晟新增资人民币3.4亿元，增资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庆鼎精密持有的晟新股权比例将由52.94%增加至76.47%，晟新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68,000万元。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主要为满足晟新建设员工宿舍以改善公司淮安园区员工居住环境所需。增资完成后，公司全资子公司庆鼎精密持有的晟新股权比例将由52.94%增加至76.47%，晟新注册资本将增加至人民币68,000万元。本次向控股子公司增资事宜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的使用，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初至今，公司与关联公司嘉维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全体独立董事一致表决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晟新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核，全体独立董事认为：《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晟新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主要为满足晟新下一步经营需要，晟新主要业务为建设员工宿舍以改善公司淮安园区员工居住环境，不涉及房地产开发项目，对公司无重大影响，开展上述关联交易有利于提高员工满意度，并为公司吸引更多的优秀人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影响。

基于以上情况，我们同意将《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晟新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

由于属于关联交易和关联事项，董事会关联董事沈庆芳、游哲宏应就该议案回避表决。

七、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全体委员一致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晟新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八、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全体委员一致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晟新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九、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风险管理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

特此公告。

鹏鼎控股(深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年3月31日